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郭憲銘
電話：2991111#8968
傳真：2955811
電子信箱：boned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0401007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及中央選舉委員會原函影本各1份(0100720A00_ATTCH1.pdf、010072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104年2月14日(星期六)為第8屆立法委員(臺北市第4選舉區)蔡正元罷免案投票日，依規定是日非屬星期日或休息日者，為便利前往投票，選舉區內各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放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4年1月27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40010467號函轉中央選舉委員會104年1月21日中選人字第10437000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教育部及中央選舉委員會原函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